

锦泰保险重大事项临时信息披露报告〔2023〕7号

公司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服务合约已到期届满。为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，依照相关监管要求及公司内控制度规定实施招标选聘程序后，公司决定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-2025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，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不再担任公司外部审计机构。

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、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根据《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银保监会令〔2018〕2 号）有关规定，现对相关情况予以披露。

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 6 月 9 日